

附件 1：项目情况简介

一、项目说明

本项目工可推荐方案起于惠州市惠城区江南街道，往西经博罗县罗阳街道、龙溪街道、园洲镇、石湾镇，终于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与惠州至肇庆高速公路白云至增城段（花莞高速公路）相接，路线长约 65.43 公里，拟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12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42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桥梁 44.18km /38 座（其中东江特大桥采用主跨 200m 的矮塔斜拉桥），隧道 2020 米/1 座。另在项目起点设惠城连接线对接金鸡大桥引桥，路线长约 1.82 公里。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243.78 亿元。

二、采购内容

标段	车型	驱动形式/排量	数量（辆）	燃油	第一批	第二批
第 1 标	商务车	两驱/2.0T	1	汽油	1	
	中大型城市 SUV	四驱/2.0T	3	汽油	1	2
	中型城市 SUV	四驱/2.0T	4	汽油	4	
	中型城市 SUV	两驱/2.0T	2	汽油		2
	中巴车	两驱/20 座	1	汽油		1
	皮卡车	四驱/2.5L	1	汽油		1
小计（辆）			12		6	6

注：1. 投标人所投车辆应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第二批次交货车辆必须为通知交货日期一年内）生产的全新车辆，颜色可选。报价包含车身价、上牌（惠州 L）、第一年度保险（第三者不低于 200 万、车上人员责任险不低于 1 万/位、车身划痕险（5 千）、车辆损失险、交强险等几大险费用）、车辆购置税、第一年度车船税、上牌杂费以及完成招标人指定地点交车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 如最终供应数量与上述数量有差距时，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索赔。

三、采购车辆规格及相关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车辆须满足拟投标车辆出厂时的标准配置要求，不能减配。

标识“★”号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如不满足任一“★”号条款，将导致投标无效。

商务车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技术参数要求
★1	排放标准	国 VIB
★2	发动机	2.0T 可变缸涡轮增压发动机/48V 轻度混合动力系统（带智能发动机启停功能）
3	驱动形式	两驱
4	发动机排量（ml）：	≥1998
5	最高车速（km/h）	≥195
6	发动机最大功率（kw）：	≥174/5000
7	发动机最大扭矩（Nm）	≥350/（1500-4000）
8	档位数	9 速 HYDRA-MATIC 智能变速箱
9	悬挂	增强型麦弗逊悬挂/扭力梁悬挂
10	外形尺寸（长×宽×高）（mm）	约 5238×1878×1789
11	轴距（mm）	≥3088
12	轮胎规格	225/60 R17 99V
13	整备质量（kg）	≥1998
14	额定载客人数（人）	7 人
15	四轮盘式制动	前：通风盘式；后：盘式
16	驻车制动类型	电控制动助力器
★17	燃料	95#汽油
18	油耗（L）	≤8.02（工信部综合油耗）
19	灯光	展翼型全 LED 自动感应大灯/展翼型 LED 日间行车灯/LED 流水式转向灯/展翼型 LED 尾灯/扰流板带 LED 高位刹车灯
20	座椅	驾驶座椅 6 向调节/副驾驶座椅 4 向调节/前排座椅头枕 4 向调节/前排可调节扶手/第二排左侧多功能行政座椅右侧福祉座椅（前后滑动、靠背调节、四向头枕、可调节扶手）/前排中央储物箱/前排第二排座椅后背储物带/前排、第二排座椅、第三排可倒式座椅（沉静灰真皮）
21	气囊	前排正面侧面安全气囊，前排侧气囊
22	智能胎压检测系统	智能胎压监测系统（TPMS）
23	行车安全系统	BFI 一体化车身结构/前排双预紧式安全带/全车三点式安全带/ESP 电子稳定控制系统/ABS 防抱死制动系统/EBD 电子制动力分配系统/TCS 牵引力控制系统/HSA 坡道辅助系统/EPB 电子驻车制动系统/驻车雷达（后 4）/泊车影像/电子防眩目内后视镜
24	空调	全自动空调系统/第二、三排顶置空调出风口/双效纳米级防 PM2.5 空调滤芯
25	多媒体设备	12 吋高清触控屏/8 吋高清真彩行车电脑/6USB/AVL 随速音量调节/车载扬声器系统带 6 扬声器/

26	智能科技	外后视镜电动调节/智能防夹电动天窗/后窗及后挡风 fangle 防紫外线隐私玻璃/鲨鱼鳍综合信号接收天线/一键启动/四门无钥匙进入/发动机远程启动/定速巡航/右侧电动滑移门带防夹保护
----	------	---

中大型城市 SUV 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技术参数要求
★1	排放标准	国 VI
★2	发动机	第三代 EA888 2.0T 高功版 涡轮增压发动机
3	驱动形式	4 Motion 智能四驱
4	发动机排量 (ml)	≥1984
5	最高车速 (km/h)	≥200
6	发动机最大功率 (kw)	≥162/ (4500-6200)
7	发动机最大扭矩 (Nm)	≥350/ (1500-4400)
8	档位数	DQ501 DSG 七速湿式双离合变速器
9	悬挂	前: 麦弗逊式独立前悬挂/后: 多摆臂式独立悬架
10	中央差速器机构	多片离合式中央差速锁
11	外形尺寸(长×宽×高) (mm)	≤5052×1989×1773
12	轴距 (mm)	≥2980
13	轮胎数	5 (非全尺寸备用轮胎) 255/50 R20/ 铝合金飞翼轮毂
14	整备质量 (kg)	≥1840
15	额定载客人数 (人)	7 人
16	四轮盘式制动	前: 盘式; 后: 盘式
17	驻车制动类型	电子驻车
★18	燃料	95#汽油
19	油耗 (L)	≤8.5
20	灯光	全 LED 大灯 (带大灯高度自动调节) /LED 日间行车灯/横贯式发光前格栅 & LOGO/贯穿式全 LED 智能尾灯及发光 LOGO (带流光转向功能, “离家”智能点亮、“回家”延迟熄灭功能) 大灯感光自动开启功能 (离家大灯智能点亮、回家大灯延迟熄灭) /后 LED 雾灯
21	座椅	打孔真皮座椅/12 向主、副驾电动调节/前排、第二排座椅加热, 前排 Woks III 头枕 (2 向调节) /前排双片式中央扶手 (带高度调节, 带储物盒) /后排中央扶手 (带隐藏式杯托, 带储物盒) /带冷却功能的手套箱
22	气囊	前排双安全气囊、侧气囊, 前后排头部气囊 (气帘), 驾驶员膝部气囊
23	智能胎压检测系统	主动胎压监控装置
24	行车安全系统	ESP 车身动态电子稳定系统 (含 ABS、ASR、EDS、MSR 等功能) /三点式燃爆预警式安全带/疲劳监测/Front Assist 碰撞警告系统 (带自动刹车) /变道辅助系统/Travel Assist 全旅程智能驾驶辅助系统/开门提醒/360 度鸟瞰式全景可视行车辅助系统/自动防眩目后视镜
25	空调	三区全自动空调系统 (带 Clean Air 3.0 PM2.5 空气净化装置)
26	多媒体设备	8 扬声器专业级音响系统/12 英寸智能多媒体交互系统 (带智能导航) /10.2 英寸全数字液晶仪表/智慧车联系统
27	智能科技	驾驶模式选择 (8 种模式) /ACC 高级自适应定速巡航系统/前后泊车雷达

		/PLA3.0 全方位智能泊车辅助系统/倒车影像/电动调节加热后视镜/电动折叠外后视镜（带停车自动折叠功能）/副驾后视镜倒车自动下翻功能/专属外后视镜光影地毯 USB 电源/Panorama 大尺寸全景天窗（带电动遮阳帘/防夹功能）/行李厢盖感应开启/后排隐私玻璃/KESSY 一键启动系统/KESSY 五门免钥进入系统/USB 电源
--	--	---

中型城市 SUV 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技术参数要求
★1	排放标准	国 VI
★2	发动机	第三代 EA888 380TSI 涡轮增压发动机
3	驱动形式	适时四驱
4	发动机排量 (ml)	≥1984
5	最高车速 (km/h)	/
6	发动机最大功率 (kw)	≥162/ (4500-6200)
7	发动机最大扭矩 (Nm)	≥350/ (1500-4400)
8	档位数	DSG 七速湿式双离合变速器
9	悬挂	前：麦弗逊式独立前悬挂/后：多摆臂式独立悬架
10	中央差速器机构	多片离合式中央差速锁
11	外形尺寸(长×宽×高) (mm)	≥4735×1859×1677
12	轴距 (mm)	≥2791
13	轮胎数	5 (非全尺寸备用轮胎) 235/50 R19/ 铝合金轮毂
14	整备质量 (kg)	≥1840
15	额定载客人数 (人)	7 人
16	四轮盘式制动	前：盘式；后：盘式
17	驻车制动类型	电子驻车
★18	燃料	95#汽油
19	油耗 (L)	≤7.7
20	灯光	全 LED 大灯 (带全天候大灯、大灯高度自动调节) /LED 日间行车灯/大灯感光自动开启功能 (离家大灯智能点亮、回家大灯延迟熄灭) /棱面立体 LED 尾灯 (带后流水转向灯及动态呼吸效果)
21	座椅	真皮、少量合成皮座椅，12 向主/副驾电动调节，前排座椅加热，4/6 可分体折叠二排座椅带后排中央扶手。
22	气囊	主副驾安全气囊/侧气囊/前后排头部气囊 (气帘)
23	智能胎压检测系统	智能胎压监测系统
24	行车安全系统	ESP 车辆稳定行驶系统/Front Assist 碰撞警告系统 (带自动刹车) /三点式燃爆预警式安全带/360 度鸟瞰式全景可视行车辅助系统
25	空调	三温区全自动空调系统 (带 AQS) 自动切换内外循环/Clean Air 2.0 PM2.5 粉尘过滤装置

26	多媒体设备	8 扬声器音响系统/12 英寸智能多媒体交互系统(带智能导航)/智慧车联系统/10.3 英寸全数字液晶仪表
27	智能科技	发动机启停功能/驾驶模式选择/自动感应雨刷/智能电动尾门(带记忆及虚拟踏板功能)/无钥匙启动/无钥匙进入/ACC 高级自适应定速巡航系统/前后泊车雷达/PLA3.0 全方位智能泊车辅助系统/倒车影像/电动调节加热后视镜/电动折叠外后视镜(带停车自动折叠功能)/副驾后视镜倒车自动下翻功能/专属外后视镜光影地毯/USB 电源/Panorama 全景电动天窗

中型城市 SUV 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技术参数要求
★1	排放标准	国 VI
★2	发动机	第三代 EA888 330TSI 涡轮增压发动机
3	驱动形式	前驱
4	发动机排量 (ml) :	≥1984
5	最高车速 (km/h)	/
6	发动机最大功率(kw) :	≥137/ (4100-6000)
7	发动机最大扭矩 (Nm)	≥320/(1500-4000)
8	档位数	DSG 七速湿式双离合变速器
9	悬挂	前: 麦弗逊式独立前悬挂/后: 多摆臂式独立悬架
10	中央差速器机构	多片离合式中央差速锁
11	外形尺寸(长×宽×高) (mm) :	≥4735×1859×1677
12	轴距 (mm)	≥2791
13	轮胎数	5 (非全尺寸备用轮胎) 235/50 R19/ 铝合金轮毂
14	整备质量(kg) :	≥1840
15	额定载客人数 (人) :	5 人
16	四轮盘式制动	前: 盘式; 后: 盘式
17	驻车制动类型	电子驻车
★18	燃料	95#汽油
19	油耗(L)	≤6.6
20	灯光	IQ.Light 全 LED 矩阵式前大灯/横贯式发光格栅/LED 日间行车灯/大灯感光自动开启功能(离家大灯智能点亮、回家大灯延迟熄灭)/棱面立体 LED 尾灯(带后流水转向灯及动态呼吸效果)
21	座椅	打孔真皮座椅, 12 向主/副驾电动调节, 前排座椅加热, 4/6 可分体折叠二排座椅带后排中央扶手
22	气囊	主副驾安全气囊/侧气囊/前后排头部气囊(气帘)
23	智能胎压检测系统	智能胎压监测系统
24	行车安全系统	ESP 车辆稳定行驶系统/Front Assist 碰撞警告系统(带自动刹车)/三点式燃爆预警式安全带/360 度鸟瞰式全景可视行车辅助系统/Travel Assist 全旅程智能驾驶辅助系统/Lane Assist 车道保持系统/变道辅助系统/驾驶员疲劳监测系统
25	空调	三温区全自动空调系统(带 AQS) 自动切换内外循环/Clean Air 3.0

		PM2.5 粉尘过滤装置（带 PM2.5 显示）
26	多媒体设备	哈曼卡顿高级音响系统（10 扬声器）/12 英寸智能多媒体交互系统（带智能导航）/智慧车联系统/10.3 英寸全数字液晶仪表
27	智能科技	发动机启停功能/自动感应雨刷/智能电动尾门（带记忆及虚拟踏板功能）/无钥匙启动/无钥匙进入/ACC 高级自适应定速巡航系统/前后泊车雷达/PLA3.0 全方位智能泊车辅助系统/倒车影像/电动调节加热后视镜/电动折叠外后视镜（带停车自动折叠功能）/副驾后视镜倒车自动下翻功能/专属外后视镜光影地毯/USB 电源/Panorama 全景电动天窗/手机无线充电

中巴车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技术参数要求
★1	排放标准	国 IV
★2	发动机	V 型六缸四冲程水冷汽油机
3	驱动形式	两驱
4	发动机排量 (ml)	≥3956
5	最高车速 (km/h)	/
6	发动机最大功率 (kw):	≥151/4200
7	发动机最大扭矩 (Nm)	≥344/4200
8	档位数	5 挡手动变速箱 (MT)
9	悬挂	前：独立悬挂/后：叶片式弹簧（2 片*LTL）
10	中央差速器机构	/
11	外形尺寸（长×宽×高） (mm)	≥7005×2040×2620
12	轴距 (mm)	≥3935
13	轮胎数	（非全尺寸备用轮胎）215/70 R17.5
14	整备质量 (kg)	≥3584
15	额定载客人数 (人)	20 人
16	四轮盘式制动	前：盘式；后：盘式
17	驻车制动类型	电子驻车
★18	燃料	92#汽油
19	油耗 (L)	/
20	灯光	高亮度卤素前大灯（手动水平调节）/组合式尾灯（黑色边框）/前后雾灯/侧转向灯
21	座椅	织物座椅/织物驾驶座椅头枕/前排座椅辅助把手/驾驶座椅前后调节/前排座椅角度调节/乘客座椅背后辅助把手（S2/最后排除外）/乘客座椅角度调节装置（S2 除外）/乘客座椅组后排四人座椅靠背角度调节
22	气囊	-
23	智能胎压检测系统	-

24	行车安全系统	ABS 制动防抱死系统/VSC 车身稳定性控制系统/刹车优先系统/ELR3 点式安全带/后部升级套件（后招地镜、后雨刮器、后雨刮清洗剂、后窗除雾器、高位刹车灯）/车顶安全窗/倒车警告音/车速报警音
25	空调	脚下供暖（前后座椅）
26	多媒体设备	AM/FM、CD 机、带麦克风、4 个扬声器
27	智能科技	自动折叠门+防夹/窗帘（全车型配备窗帘轨道）

皮卡车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技术参数要求
★1	排放标准	国 VIb+OBD
★2	发动机	QR25 2.5L L4
3	驱动形式	分时四驱 4WD
4	发动机排量 (ml) :	≥2488
5	最高车速 (km/h)	≥160
6	发动机最大功率 (kw) :	≥140 (190Ps)
7	发动机最大扭矩 (Nm)	≥235
8	档位数	7 挡手自一体 (AT)
9	悬挂	前：双叉臂+稳定杆/后：钢板弹簧
10	中央差速器机构	中央差速器锁止功能
11	外形尺寸(长×宽×高) (mm) :	≥5266x1850x1839
12	轴距 (mm)	≥3150
13	轮胎数	(全尺寸备用轮胎) 255/70 R16
14	整备质量(kg) :	≥1900
15	额定载客人数 (人) :	5 人
16	四轮盘式制动	前：通风盘式；后：鼓式
17	驻车制动类型	手刹
★18	燃料	92#汽油
19	油耗(L)	≤7.3
20	灯光	LED 近、远光灯/日间行车灯/自动大灯/前雾灯/大灯高度调节/高位制动灯 HMSL
21	座椅	真皮座椅/主驾驶位座椅 8 向电动调节副驾座椅整体 4 向手动调节/副驾座椅局部调节（头枕）/第二排座椅局部调节（头枕）
22	气囊	主、副驾驶位前排安全气囊
23	智能胎压检测系统	胎压监测
24	行车安全系统	ABS 防抱死 (ABS+EBD+BA) /制动力分配/刹车辅助/牵引力控制/电子限滑差速 (BTCS) /主动防侧翻 (ROP) /上坡辅助/散热器、变速箱、燃油箱、

		发动机下护板/防滚架
25	空调	自动空调/第二排出风口/双区分区温度控制/花粉过滤
26	多媒体设备	9吋中控彩屏/GPS 导航/2 个扬声器/双 DIN 音响（AM+FM+USB）
27	智能科技	智能钥匙一键启动/外后视镜功能（电动调节、手动折叠、转向灯）/内后视镜手动防眩目/前后驻车雷达/倒车影像

四、基本要求

1	本项目报价包括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车价、上牌费（上惠州L牌）、第一年度保险（第三者不低于200万、车上人员责任险不低于1万/位、车身划痕险（5千）、车辆损失险、交强险等几大险费用）、车辆购置税、第一年度车船税、上牌杂费以及完成招标人指定地点交车前检测及验收合格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发生的一切含税费用。
2	车型技术参数数据及配置以投标人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报并进行承诺的参数为准。
3	投标、交货车辆必须是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第二批次交货车辆必须为通知交货日期一年内）生产的全新的，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监测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的产品。
4	投标、交货的车辆必须具有合法上牌手续，必须满足上惠州 L 牌照的要求。
5	投标单价为交货价，中标人不得再收取任何中标单价以外的费用。 中标人应按税务部门的规定 开具发票 ，车身价只能在一张发票反映；发票开票人必须与招标人的名称一致、发票金额必须与车身报价一致。

五、交付使用要求

1	交付使用期	本次招标分批次交货，第一次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招标人在下达采购交货通知日后 45 个日历天内（ 含上牌 ）；第二次交货时间：接到招标人通知后在要求的天数内。如最终采购数量与招标数量有差距时，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招标人索赔。
2	交货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招标人指定地点。

六、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招标人在下达采购交货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每台车壹万元订金（每次订金支付以采购交货通知的车辆数为依据），车辆通过验收合格并领取行驶证后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已移交车辆的余下合同费用（扣除已移交车辆订金）。每次支付合同款前，中标人需提出支付申请报告并凭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办理支付手续。否则，招标人对因此造成的支付延迟不负任何责任。
---	--

七、验收

1	交付本合同项下汽车时招标人应进行现场验收。招标人应对汽车的外观、内饰、基本使用功能和随车工具（备配件）等进行验收。如有异议，应当场向中标人提出，由中标人确认后进行现场更换、重作。如果没有异议，或经中标人更换、重作后符合验收标准的，双方签名确认，自此完成本合同项下汽车的交付。
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招标人才向中标人签发验收报告： (1)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2)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招标人需求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3)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4)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使用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节能环保标准。
3	在满足第 1 点条件后，中标人向招标人发出请求验收的函后 5 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共同进行验收。
4	经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5	本合同项下汽车交付时，车内里程表记录应小于 200 公里。
6	验收提交材料 交付车辆的同时，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交以下单据材料：（1）销售发票；（2）车辆合格证；（3）质量服务卡或保修手册；（4）车辆使用说明书或用户使用手册；（5）备配件及清单等资料；（6）行驶证。
7	从车辆正式交付之日起，该车辆的所有权和风险责任由中标人转移至招标人。

八、售后服务

1	质保期:按出厂要求，车辆提供不低于 3 年或不低于 10 万公里的保修标准（以先到为准且不得低于原厂保修期）。
2	提供售后服务点及相关资料(投标车辆品牌在广州市和惠州市内两地至少各有 1 处售后服务机构。)
3	保修期内，中标人须提供不低于原厂规定的维修和保养服务，中标人须对车辆及车内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如车辆因设备质量因素造成的设备损坏，均由中标人负责免费维修和更换备件。如属缺陷产品，按《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规定》召回。
4	免费培训：中标人免费在现场对招标人技术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培训，保证使用方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各种设备和软件等常规使用方法，以及小故障的判断与解决。

附件 2：资格审查强制性标准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资质等级要求
<p>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为本次招标项目相应经营范围的生产企业或经其授权的代理或经销商。</p> <p>若为代理或经销商，须提供：生产企业或品牌车型授权证明或代理销售证明文件。</p>

注：1、需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若营业执照不能直接体现经营范围的，**需按营业执照对应说明附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无证明材料或材料不能反映出要求的经营范围，视为不满足强制性要求。

2、生产企业或品牌车型授权证明或代理销售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复印件或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条件）

投标人注册资金	生产企业：注册资金 10000 万元及以上（包括外币折合等同人民币） 代理或销售商：注册资金 1000 万元及以上（包括外币折合等同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	投标人 2021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不少于 5000 万元人民币。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投标人必须具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且在有效期内。

注：1. 应附投标人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真实、有效的财务审计意见（报告），主要提供（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复印件必须清晰可辨。

2. 投标人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报表）须为投标人独立核算的财务审计报告（报表），否则数据不予以认定。

3.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4. 招标人如发现数据不实或作假，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并按招标文件相应规定处罚。

资格审查条件（技术参数最低要求）

要求
投标人拟投车型的主要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介绍中“三、采购车辆规格及相关要求”所列技术参数要求。

注：1、上述“主要技术参数”指各车型技术要求中所列“★”号标识的参数。为必备条件，主要技术参数不符合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 投标人拟投车型及其技术参数应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或承诺，中标后需向招标人提供满足要求的车辆，提供的车辆还须满足车辆出厂的标准配置要求，不能减配。

3、投标人所投车型及该车型生产企业需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网站公示的车型及生产企业。需提供所投车型及其车型生产企业的公示网页截屏打印资料（如有）。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 1、没有被取消经营权，没有正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2、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被广东省、市级相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通报而取消相应投标资格（处于有效期内）；
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注：1. 按投标文件格式逐一说明信誉情况；

2. 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截图复印件或网页打印件；

3. 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网页截图复印件或网页打印件。

附件 3:

拟投车型品牌说明书

致：广东惠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东国咨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是_____品牌汽车的（生产厂家或代理或经销商）。根据我方对本次招标的研究，在满足本次招标车辆技术参数要求的条件下，结合我方实际拟投品牌旗下车型配置等综合考虑，我方对本次招标车辆拟投车型（拟投车型及车款名称，如“如 XX 2021 款 XX 版”，无统一称谓的则须对品牌及配置进行描述）见下表：

标段	车型	驱动形式/排量	数量(辆)	燃油	拟投标车型
第 1 标	商务车	两驱/2.0T	1	汽油	
	中大型城市 SUV	四驱/2.0T	3	汽油	
	中型城市 SUV	四驱/2.0T	4	汽油	
	中型城市 SUV	两驱/2.0T	2	汽油	
	中巴车	两驱/20 座	1	汽油	
	皮卡车	四驱/2.5L	1	汽油	

特此说明。

投标人：_____（全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投标登记阶段，投标人须按照此格式提交拟投车型品牌说明书。

附件 4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4.1	形式评审及 响应性评审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评审：</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字迹清晰可辨；</p> <p>(2) 投标文件（正本）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签署、盖章，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时限和要求提供了投标保证金；</p> <p>(4)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p> <p>(5) 投标人没有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p> <p>(6) 填报品牌前后一致；</p> <p>(7)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8)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货物验收、计量、支付办法；</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g. 投标人编制的售后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方案可行，质保期及服务方案、培训计划符合要求。</p> <p>(9)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未出现投标报价；</p> <p>(10)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评审：</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字迹清晰可辨；</p> <p>(2) 报价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盖章齐全，填报了投标价和投标价大写；</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p>(3) 投标人未提交调价函，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情况下，未提交选择性报价；</p> <p>(4) 投标文件应只有一个投标报价，且投标价（报价函大写文字报价）\leq 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的 100%。大于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报价，否决其投标。投标车身价若有大于车身单价最高限价的，否决其投标。</p> <p>(5) 投标文件品牌与第一信封一致。</p>
4.2	资格审查	满足招标公告“附件 2 资格审查强制性标准”中资质、财务、技术参数、信誉各项要求。
5.1	详细评审	<p>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分值： 商务技术评审：20 分</p> <p>第二信封（报价文件）的分值： 评标价：80 分</p>
5.2	算术性修正	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如投标人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按否决投标处理，同时没收其投标担保。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A	商务及技术文件	20分	<p>1、投标品牌（5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车型品牌的声誉、口碑等情况进行评分：分值范围 3-5 分； 若投标人技术参数项评分为满分，则投标品牌得分为满分 5 分。</p> <p>2、技术参数（10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车型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介绍“三、采购车辆规格及相关要求”所列的各项技术参数（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全部满足或者优于得 10 分； 负偏离总数\leq50 项的，每出现一</p>

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p>项负偏离，扣 0.2 分； 负偏离总数>50 项的，得 0 分。</p> <p>投标人车型指标与招标人要求中某个序号参数要求不一致且低于参数要求的，视作一项负偏离。</p> <p>3、售后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5 分）：</p> <p>（1）提供的优惠条件及售后服务保障实施方案详细，可行性高（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的资质、备件响应、维修响应时间及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时间应急方案等），得 5 分；</p> <p>（2）提供的优惠条件及售后服务保障实施方案合理，可行性一般（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的资质、备件响应、维修响应时间及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时间应急方案等），得 3 分；</p> <p>（3）提供的优惠条件及售后服务保障实施方案不够合理，可行性较差（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的资质、备件响应、维修响应时间及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时间应急方案等），得 1 分；</p> <p>注：投标人商务及技术文件各项得分为评委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商务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B	报价文件	80 分	<p>报价评审（第二个信封）（80 分）</p> <p>只有通过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报价评审。</p> <p>1、初步评审</p> <p>2、算术性修正</p> <p>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进行算术性修正：</p> <p>3、计算评标基准价</p> <p>（1）确定有效投标价</p> <p>投标价=报价函大写文字报价。</p> <p>通过报价初步评审，且同时满足以下报价范围的为有效投标价：</p> <p>（1）车身价投标单价未超过车身单价最高限价。</p> <p>（2）有效投标价≤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的 100%。</p> <p>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为：417 万元，其中车身单价最高限价如下：</p>

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车型	驱动形式/排量	数量（辆）	车身单价最高限价（元）
			商务车	两驱/2.0T	1	308900
			中大型城市 SUV	四驱/2.0T	3	345000
			中型城市 SUV	四驱/2.0T	4	269800
			中型城市 SUV	两驱/2.0T	2	254800
			中巴车	两驱/20 座	1	422900
			皮卡车	四驱/2.5L	1	202800
			<p>(2) 计算评标基准价</p> <p>评标基准价=有效报价范围内的所有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评标基准价四舍五入保留至个位整数元。</p> <p>4、计算报价得分</p> <p>当投标人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中间值按比例内插，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用公式表示如下：</p> $F_1 = F - \frac{ D_1 - D }{D} \times 100 \times E$ <p>式中：F₁— 投标人报价得分；</p> <p>F — 报价得分所占的百分比权重（F=80）；</p> <p>D₁—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p> <p>D — 评标基准价。</p> <p>若 D₁ ≥ D，则 E =1.5；若 D₁ < D，则 E =0.5。报价得分最低为 0 分。</p>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制订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3 评标活动应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和投标人串通，不得泄露与评标活动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任何活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工作，不得采用行贿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评标。

1.4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

2. 评标组织及职责

2.1 评标委员会组成

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人数为 5 人及以上单数，由招标人代表和技术、经济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依法从相应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开始工作之前应由评标委员会推举产生一名主任评标委员，负责协调、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开展评标工作。

2.2 评标委员会职责

- (1) 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资格审查；
- (2) 确定评审需澄清、核实的内容；
- (3) 进行商务、技术和报价的详细评审；
- (4) 综合评分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 (5) 建议是否重新招标；
- (6) 完成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人。

3. 评审程序

3.1 评标准备

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必须首先认真研读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和评标所需的其他重要信息与数据，协助评标委员会了解和熟悉招标项目的如下内容：

- (1) 招标项目的规模、标准和特点；
- (2)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3.2 评审程序

(一)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评审：

1.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审查；

2.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首先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对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进行评审与确认。

3.对投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和说明（如有）；

(二) 第二信封（报价文件）的评审：

1.初步评审：只有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通过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继续参加第二信封（报价文件）的评审。对第一个信封不通过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信封不再开启。

2.详细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及评标价得分，进行算术性修正；

3.对投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和说明（如有）；

(三) 综合评分，提出评标意见。

1、 通过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 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开标，但评标委员会在进行报价文件评审时仍有权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未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否决全部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 通过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在 3 个及以上的，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在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如果发生无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其它意外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四) 按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

4.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个阶段评审。通过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审查的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文件不符合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审查标准条件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作为否决投标处理。

5. 详细评审

5.1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值进行评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得分。

5.2 算术性修正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按下述原则进行算术性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在保证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予以合理调整单价；
- (3)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总价不变的前提下，修正各细目合价累计数；
-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总价不变的前提下，修正各子目合价。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

6.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除按本办法规定的重大偏差外，投标文件存在的其他问题应视为细微偏差。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招标代理机构可书面通知投标人澄清或说明其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或要求补充相应资料或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对此投标人不得拒绝，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2) 有关澄清、说明和补正的要求和回答均以书面形式进行，但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均不得因此而提出改变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实质内容的要求。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主动澄清、说明和补正。

7. 综合得分

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等于商务技术评分与报价评分之和。

8. 推荐中标候选人

根据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推荐前 2 名的投标人分别为第一、第二中标候选人。当一家以上投标人综合得分相等时，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顺序确定其名次：(1) 以报价低者优先；(2) 以投标人企业注册资本金较高的优先；(3) 根据投标人设备的性能和技术规格等情况投票确定其名次。

9. 定标原则

1、招标人应首先选择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为该标段的中标人。

2、如果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如果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因公示被投诉并查证属实存在造假行为的，按否决其投标处理，且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4、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若发生以上第2至3款情况之一时，招标人按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0. 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审定评标结果后，向招标人提交书面报告。评标报告应如实记载下列内容：

- （一）招标项目基本情况；
-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监督人员名单；
- （四）开标记录；
- （五）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名单；
- （六）否决的投标人名单以及否决理由（如有）；
- （七）串通投标情形的评审情况说明（如有）；
- （八）评分情况；
- （九）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十）中标候选人名单；
- （十一）澄清、说明事项纪要；
- （十二）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十三）评标附表。

附件 5：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项目编号		*登记日期 20 年 月 日			*是否需要纸质文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名称						
供 应 商 资 料 (*)	登记单位名称	企业编号		文件价格（元/套）	按招标公告要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号	成立日期		法人代表人		
		经营期限		注册资本		
	地址				单位性质（类型）	
	登记获取 标书人	姓名	电话	手机	邮箱	
支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仅限现场获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微信支付					
注：1. 为做好保密工作，对投标人应分开登记，不得对外透露招标文件的登记情况。 2. 登记获取标书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介绍信开具的经办人。						